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489 号文《关于同意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34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28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197,375,2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91,507,294.92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105,867,905.08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编号为众环验字（2021）060000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105,867,905.0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137,825.66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657,913,400.98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置换	201,308,623.41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	456,604,777.57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200,00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4,092,329.76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需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1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孙公司浙江奥昆食品有限公司、孙公司河南奥昆食品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7 月 1 日，与公司及其他募投实施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与公司及其他募投实施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	8110901012101481924		新开立专户，暂无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	8110901012501447917	9,290.9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浙江立高食品有限公司	8110901012101337349	282,805.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河南奥昆食品有限公司	8110901012701286218	6,686.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4050147101100001433	12,207,623.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8110901013101270866	1,585,923.4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32805343		项目实施完毕，账户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0915257810602		变更募投项目，账户已注销
总计			14,092,329.7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在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账号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	----	-----	-----

8110901032301476122	5,000	2022年7月4日	未约定期限
8110901032201476126	5,000	2022年7月4日	未约定期限
8110901031901476129	5,000	2022年7月4日	未约定期限
8110901032601476130	5,000	2022年7月4日	未约定期限
8110901032401546607	5,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3年1月17日
合计	25,000.00	-	-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募投项目“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即在原实施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福绵东路5号”的基础上，新增“卫辉市唐庄镇纬二路与桃园西路交叉口西南角”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在原实施主体“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的基础上，新增“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对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的“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0901012501447917）。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4月3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01,308,623.41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众环专字（2021）0600065号”的《关于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22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0,000,000.00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额为200,000,000.00元。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公司对“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办理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8.8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8110901012701286218）余额已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8110901013101270866）中，并于2023年3月对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8110901012701286218）进行了注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投项目节余金额低于5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董事会审议程序。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为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64,092,329.76元。其中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金额为200,000,000.00元，存放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14,092,329.76元，分笔分期以银行定期存款

的方式存放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250,000,000.00 元。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效率，充分优化公司生产运营结构，进一步提升内部业务协同，同意增加募投项目“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以及“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并同意新增的实施主体根据募投项目建设需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对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的“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对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的“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0901012101481924）。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长兴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合计 43,685.15 万元（不含利息）用途变更为“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的投入资金，本次变更后“长兴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586.7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74.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791.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685.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5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28,027.94	28,027.94	9,446.77	19,751.67	70.47	2025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长兴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	是	43,993.16	5,522.01		5,522.0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	否		43,685.15	7,851.79	8,401.71	19.23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558.39	19,558.39	-94.40	19,459.52	99.49	2021 年 12 月	5,217.67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214.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信息化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否	6,793.30	6,793.30	2,370.55	5,656.43	83.26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2021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0,586.79	110,586.79	19,574.71	65,791.34			5,217.6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增加实施主体并延期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并延期的议案》：</p> <p>（1）截至2022年末，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生产厂房建筑主体施工及装修工程已完成，目前正处于房屋装修及生产设备采购、铺设阶段。该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拟将原计划建设内容中的“水果制品生产线和相关冷冻及仓储设施”调整为“肉松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相应的水果制品生产线的资金投向转入肉松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因此，公司对该项目整体投资进度按照调整后的内容进行了调整，将其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4月延至2025年5月。</p> <p>（2）截至2022年末，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完成对地块上厂房及配套生活设施的升级改造，部分冷冻烘焙食品产线及辅助生产系统已投产。该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的主要原因为项目整体工程规模较大，具体建设实施方案在不断优化。此外，近年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项目施工过程中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施工人员流动等均受到一定程度的迟滞，为了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增加河南卫辉市的华北生产基地“卫辉市唐庄镇纬二路与桃园西路交叉口西南角”为该项目实施地点，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8月延期至2025年8月。</p> <p>（3）截至2022年末，智能信息化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大部分的需求调研、方案确定、基础建设、系统培训、试运行上线。该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一是该项目从公司布局国内外市场的角度出发，在建设实施过程中涉及设备的选型、采购、安装、调试和软件开发的流程复杂，对设备选型与安装调试工作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二是公司所涉及业务广、产品矩阵丰富，需要实现多系统之间的协同，项目建设难度大且周期长；三是随着公司华南、华东、华北生产基地陆续建设投产，覆盖的厂区及子公司主体多，对信息化建设水平和异地管控能力的要求较高。受上述综合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及规划、合同签署、方案设计和执行进度、付款进程有所放缓，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设备到厂安装调试时间等项目实施进度后，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4月延期至2023年12月。2023年公司继续完成各系统各模块间的优化协同，以便更好的服务生产经营，提升经济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募投项目三水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即在原实施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

	镇福绵东路5号”的基础上，新增“卫辉市唐庄镇纬二路与桃园西路交叉口西南角”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在原实施主体“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的基础上，新增“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6月9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4月3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01,308,623.41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1）0600065号”《关于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22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0,000,000.00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额为200,000,00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年，公司对“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办理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8.8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8110901012701286218）余额转到银行账户为“8110901013101270866”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对银行账户为“8110901012701286218”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投项目节余金额低于5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董事会审议程序。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因为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64,092,329.76元。其中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金额为200,000,000.00元，存放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14,092,329.76元，分笔分期以银行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于中信银行

	广州分行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25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效率，充分优化公司生产运营结构，进一步提升内部业务协同，同意增加募投项目“卫辉市冷冻西点及糕点面包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河南立高食品有限公司”以及“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湖州奥昆食品有限公司”，并同意新增的实施主体根据募投项目建设需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	长兴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685.15	7,851.79	8,401.71	19.23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3,685.15	7,851.79	8,401.71	19.23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充分优化华东基地布局,丰富冷冻烘焙食品品类及提高产品竞争力,提升产品的内部协同效应,以及提升研发效率,满足产研一体化的需求,2021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长兴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合计436,851,477.40元(不含利息)用途变更为“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的投入资金,并由全资子公司浙江立高食品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位于浙江省长兴县。该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的主要原因为项目整体工程规模较大,具体建设实施方案在不断优化,为了集约化管理以提高生产效率及效益,降低烘焙原材料生产成本,公司拟将项目中烘焙原材料的建设				

	<p>生产投放至位于河南卫辉市的华北生产基地实施,烘焙食品原材料配套生产设备在新的实施地点敷设。此外,近年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项目施工过程中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施工人员流动等均受到一定程度的迟滞。上述事项综合导致募投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为了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8 月。</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